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披露的《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重大风险提示”章节中，已详细披露了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其他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本次交易中止、取消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张继学、重庆京东海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等 50 个交易对方持有的成都新潮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2025 年 4 月，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各项议案。2025 年 5 月、2025 年 6 月，公司分别对外披露了《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经营者集中申报等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具体方案及相关事项，并将另行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议案。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或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或注册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9日